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SIT W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9)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為517.0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的535.5百萬港元減少3.5%。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158.6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的166.4百萬港元減少4.7%。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38.4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的31.8百萬港元增加20.9%。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¹⁾將為41.1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的43.4百萬港元減少5.4%。

⁽¹⁾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期內溢利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董事認為當中消除了多項非經常性收入、成本及開支和若干其他非現金支出的影響，其會影響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呈報溢利，包括(i)上市相關開支；(ii)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相關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iii)撤銷註冊附屬公司之虧損，並不包括任何與先前判斷相關的稅務影響。

* 僅供識別

中期業績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下文所載2018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4	517,006	535,507
銷售成本		<u>(358,396)</u>	<u>(369,078)</u>
毛利		158,610	166,42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2,658	765
銷售及分銷開支		(60,116)	(60,284)
行政開支		(46,098)	(56,803)
其他開支淨額		(2,700)	(4,276)
融資成本	5	<u>(2,855)</u>	<u>(3,082)</u>
除稅前溢利	6	49,499	42,749
所得稅開支	7	<u>(9,979)</u>	<u>(10,190)</u>
期內溢利		<u>39,520</u>	<u>32,559</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8,432	31,783
非控股權益		<u>1,088</u>	<u>776</u>
		<u>39,520</u>	<u>32,559</u>
		港仙	港仙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5.04	4.87
攤薄		<u>5.03</u>	<u>4.85</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u>39,520</u>	<u>32,559</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隨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27	(3,058)
就撤銷註冊附屬公司所作之重新分類調整	<u>518</u>	<u>—</u>
	<u>545</u>	<u>(3,058)</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40,065</u>	<u>29,501</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8,977	28,725
非控股權益	<u>1,088</u>	<u>776</u>
	<u>40,065</u>	<u>29,50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36,391	102,683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1	—	10,920
商譽		15,447	15,447
無形資產		1,816	2,873
已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金		5,203	3,6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628	3,819
遞延稅項資產		2,317	2,783
		<u>165,802</u>	<u>142,127</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65,802</u>	<u>142,127</u>
流動資產			
存貨	12	195,218	205,795
貿易應收款項	13	141,579	163,848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1	—	39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683	19,577
可收回稅項		380	1,1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2,604	328,684
		<u>673,464</u>	<u>719,414</u>
流動資產總值			
		<u>673,464</u>	<u>719,41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80,168	91,240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9,146	49,904
租賃負債	2.2	12,011	—
計息銀行借款	15	120,649	139,003
應付稅項		6,290	4,079
衍生金融工具		203	—
		<u>268,467</u>	<u>284,226</u>
流動負債總額			
		<u>268,467</u>	<u>284,226</u>
流動資產淨值			
		<u>404,997</u>	<u>435,18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70,799</u>	<u>577,31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9年6月30日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2	12,228	—
計息銀行借款	15	—	17,217
遞延稅項負債		5,834	5,771
		<u>18,062</u>	<u>22,98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8,062</u>	<u>22,988</u>
資產淨值		<u>552,737</u>	<u>554,327</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76,285	76,207
儲備		457,545	460,301
		<u>533,830</u>	<u>536,508</u>
非控股權益		<u>18,907</u>	<u>17,819</u>
權益總額		<u>552,737</u>	<u>554,327</u>

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0,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葵德街15-33號葵德工業中心第1座11樓F-J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於2018年5月11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期內從事下列主要業務：

- 加工及銷售咖啡、茶及相關配套產品
- 銷售急凍肉類及急凍預製食品
- 銷售及出租咖啡機及茶機
- 食品及餐飲店營運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包含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約整至最接近千港元。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編製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惟採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首次生效）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 本）

除下文解釋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外，新訂和經修訂準則與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的編製並不相關。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性質和影響闡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4「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 獎勵」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有租賃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在單一資產負債表的模型中計算所有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未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採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根據該方法，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準則，並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視為對於2019年1月1日之保留盈利期初結餘的調整，且概不會重列2018年的比較資料，而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作出報告。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如果一份合同在一段時間內為換取對價而讓渡一項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控制權，則該合同是一項租賃或包含了一項租賃。如果客戶有權從可識別資產的使用中獲取幾乎所有的經濟收益及有權主導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則控制權是已讓渡。本集團選擇過渡時使用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初次採納時只將準則應用於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沒有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並無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定義只應用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簽訂或修改的合約。

訂立或重新評估包含租賃部分的合約時，本集團根據其獨立的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予各個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承租人可使用實際權宜方法，本集團採用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將就租賃及相關非租賃部分（即租賃物業的物業管理服務）入賬作為單一租賃部分。

作為承租人 — 之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的性質

本集團擁有各類物業及其他設備的租賃合約。作為一個承租人，本集團之前根據評估租賃是否轉移本集團的資產所有權的幾乎所有報酬和風險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納一個單一的方法確認和計量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除卻低價值資產租賃（按逐項租賃的基礎選擇）及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的類別選擇）這兩項可選擇的租賃可獲豁免。本集團不選擇將(i)低價值資產租賃（例如手提電腦及電話）；及(ii)開始日時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反之，本集團將相關租賃付款在整個租賃期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過渡影響

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是根據按2019年1月1日的遞增借款率折現的餘下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另外呈列於財務狀況表。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就緊接2019年1月1日前財務狀況表內已確認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累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該等資產均於該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就任何減值進行評估。本集團選擇將使用權資產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呈列於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使用以下可供選擇的實際權宜方法：

- 租賃年期自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結束，則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展／終止租賃的選項，則事後釐定租賃年期

於2019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影響如下：

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調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1月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683	29,553	132,236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u>11,313</u>	<u>(11,313)</u>	<u>—</u>
資產總額	<u><u>113,996</u></u>	<u><u>18,240</u></u>	<u><u>132,236</u></u>
負債			
流動租賃負債	—	7,855	7,855
非流動租賃負債	<u>—</u>	<u>10,385</u>	<u>10,385</u>
負債總額	<u><u>—</u></u>	<u><u>18,240</u></u>	<u><u>18,240</u></u>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之對賬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21,320
於2019年1月1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u>3.64%</u>
於2019年1月1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20,283
減：與短期租賃及餘下租賃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屆滿的租賃有關的承擔	(3,506)
加：於2018年12月31日尚未確認的延長期付款	<u>1,463</u>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u><u>18,240</u></u>

於2019年6月30日，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權資產、流動租賃負債及非流動租賃負債分別為35,014,000港元、12,011,000港元及12,228,000港元。

新會計政策概要

誠如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自2019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租賃的會計政策由下列新會計政策取代：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乃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初步已產生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獎勵。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賃期結束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否則已確認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乃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包括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租賃獎勵應收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予以終止時，則為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增加反映利息增長，並就所作出的租賃付款而有所減少。此外，倘存在修改、由指數或利率變動產生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定額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釐定有重續選擇權合約租賃期的重大判斷

本集團釐定租賃期為不可撤銷租賃期，倘合理確定將行使延長租賃的選擇權，租賃期應包括該選擇權所涵蓋的任何期間，或倘合理確定將不會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租賃期應包括該選擇權所涵蓋的任何期間。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兩個可呈報的經營分部如下：

- (a) 餐飲策劃服務（「餐飲策劃服務」）分部加工及分銷咖啡、茶及相關配套產品、售賣食品及餐飲、咖啡機及其他相關產品、經營食品及餐飲店以及出租咖啡機及茶機；及
- (b) 食品（「食品」）分部買賣急凍肉類及急凍預製食品。

管理層個別監察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即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貫徹一致，惟有關計量並不包括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以及融資成本。

分部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收回稅項以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以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信託收據貸款除外）、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以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按當前市價參考向第三方進行銷售的售價進行交易。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380,004	137,002	<u>517,006</u>
分部業績	55,624	4,834	60,458
對賬：			
利息收入			2,633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淨額			(10,737)
融資成本			<u>(2,855)</u>
除稅前溢利			<u>49,499</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16,455	280	16,73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478	9	48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309)	(19)	(328)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70	—	70
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	167	—	167
存貨撇銷	97	405	502
資本開支*	<u>11,170</u>	<u>28</u>	<u>11,198</u>

* 資本開支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8,022,000港元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3,176,000港元。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390,316	126,715	517,031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568)
企業及未分配資產			<u>322,803</u>
資產總值			<u><u>839,266</u></u>
分部負債	172,597	62,668	235,265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568)
企業及未分配負債			<u>51,832</u>
負債總額			<u><u>286,529</u></u>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404,439	131,068	<u>535,507</u>
分部業績	60,264	4,410	64,674
對賬：			
利息收入			603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淨額			(19,446)
融資成本			<u>(3,082)</u>
除稅前溢利			<u><u>42,749</u></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12,754	82	12,83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550	5	1,55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11)	(79)	(90)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100	211	311
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	867	—	867
存貨撇銷	526	—	526
資本開支*	<u>9,985</u>	<u>839</u>	<u>10,824</u>

* 資本開支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9,399,000港元以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1,425,000港元。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經審核)			
分部資產	406,006	127,018	533,024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547)
企業及未分配資產			<u>329,064</u>
資產總值			<u><u>861,541</u></u>
分部負債	170,629	60,968	231,597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547)
企業及未分配負債			<u>76,164</u>
負債總額			<u><u>307,214</u></u>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350,954	359,759
中國內地	136,345	167,119
其他	29,707	8,629
	<u>517,006</u>	<u>535,507</u>

上述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84,354	62,144
中國內地	77,347	76,265
	<u>161,701</u>	<u>138,409</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

4.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客戶合約收入的明細分析如下：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咖啡、茶及其他相關配套產品	367,547	—	367,547
銷售急凍肉類及急凍預製食品	—	137,002	137,002
出租咖啡機及茶機的租金收入	12,377	—	12,377
食品及餐飲店營運	80	—	80
	<u>380,004</u>	<u>137,002</u>	<u>517,006</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380,004</u>	<u>137,002</u>	<u>517,006</u>
地區市場			
香港	225,482	125,472	350,954
中國內地	135,576	769	136,345
其他	18,946	10,761	29,707
	<u>380,004</u>	<u>137,002</u>	<u>517,006</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380,004</u>	<u>137,002</u>	<u>517,006</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轉移貨品	367,627	137,002	504,629
於某段時間轉移服務	12,377	—	12,377
	<u>380,004</u>	<u>137,002</u>	<u>517,006</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380,004</u>	<u>137,002</u>	<u>517,006</u>

	餐飲策劃服務 千港元	食品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咖啡、茶及其他相關配套產品	393,801	—	393,801
銷售急凍肉類及急凍預製食品	—	131,068	131,068
出租咖啡機及茶機的租金收入	10,487	—	10,487
食品及餐飲店營運	151	—	151
	<u>404,439</u>	<u>131,068</u>	<u>535,507</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404,439</u>	<u>131,068</u>	<u>535,507</u>
地區市場			
香港	232,212	127,547	359,759
中國內地	163,598	3,521	167,119
其他	8,629	—	8,629
	<u>404,439</u>	<u>131,068</u>	<u>535,507</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404,439</u>	<u>131,068</u>	<u>535,507</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轉移貨品	393,952	131,068	525,020
於某段時間轉移服務	10,487	—	10,487
	<u>404,439</u>	<u>131,068</u>	<u>535,507</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404,439</u>	<u>131,068</u>	<u>535,507</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2,633	603
其他	25	99
	<u>2,658</u>	<u>702</u>
收益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	63
	<u>2,658</u>	<u>765</u>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2,479	3,082
租賃負債利息	376	—
	<u>2,855</u>	<u>3,082</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而達成：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		339,868	349,450
上市相關開支		—	6,791
折舊 [^] ：			
使用權資產		5,068	—
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項目		10,610	11,564
		<u>15,678</u>	<u>11,564</u>
無形資產攤銷		1,057	1,060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	212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1,466	5,951
匯兌差異淨額*		457	1,10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13	(328)	(9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3	487	1,555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70	3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		108	(63)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		203	—
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	12	167	867
存貨撇銷*		502	526

* 該等款項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或「其他開支淨額」內。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為358,396,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69,078,000港元)及包括已售存貨成本339,868,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49,450,000港元)、折舊開支7,244,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178,000港元)，以及僱員福利開支6,525,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126,000港元)。

7. 所得稅開支

根據百慕達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支付任何百慕達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在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 計提。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25%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 的稅率計算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期內支出	6,048	5,179
即期 — 中國內地		
期內支出	3,912	4,471
過去期間(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513)	80
遞延	532	460
	<u>9,979</u>	<u>10,190</u>

8. 股息

本公司確認及分派的股息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1.62港仙	—	10,000
2018年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1.31港仙	—	8,093
2018年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5.78港仙	44,066	—
	<u>44,066</u>	<u>18,093</u>
報告期末後宣派股息：		
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2.52港仙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9,235	—
	<u>19,235</u>	<u>—</u>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已參考2019年8月22日之763,293,712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38,432,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1,783,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62,263,000股(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52,282,000股)計算得出。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期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及以下各項之總計：(i)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62,263,000股(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52,282,000股)；及(ii)視作行使所有購股權以轉換為普通股而假設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346,000股(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628,000股)計算得出。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38,432	31,783
	<i>千股</i>	<i>千股</i>
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及可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62,263	652,282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2,346	3,628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64,609	655,910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9,592,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483,000港元）及確認使用權資產10,533,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賬面淨值為224,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47,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截至2019年6月30日，使用權資產35,014,000港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2018年：預付土地租賃）包括一幅位於中國內地並以集體土地使用形式持有的租賃土地（「租賃土地」），租賃土地的賬面值為3,676,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3,746,000港元）。本集團亦持有附帶於租賃土地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附帶物業」）為數3,201,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3,262,000港元）。附帶物業（本集團已獲授權以取得房地產所有權證）主要用作本集團的員工宿舍。為促進本集團的未來發展計劃，本集團決定向有關中國內地政府機關申請將租賃土地的所有權類別由集體土地使用改為國有土地使用。於過往年度，本集團已就改變租賃土地的所有權類別按中國內地法規展開必需的程序，並向中國內地政府歸還集體土地使用的土地使用權證。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繼續使用租賃土地及附帶物業，未有相關機構提出反對。董事認為，經考慮本集團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的法律意見，將本集團營運遷出租賃土地的風險程度相當低。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土地租賃付款重新分類至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權資產。更多詳情載於上文附註2.2。

12. 存貨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原材料	70,904	71,009
在製品	224	533
製成品	124,090	134,253
	<u>195,218</u>	<u>205,795</u>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金額167,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67,000港元）。

13. 貿易應收款項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9,489	173,660
減值	<u>(7,910)</u>	<u>(9,812)</u>
	<u>141,579</u>	<u>163,848</u>

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主要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則通常需要貨到付現。信貸期一般為30至120天。每位顧客均設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清償應收款項，並設立信貸監控小組以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用提升。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間末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計算)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天內	80,080	104,818
31至60天	40,633	39,125
61至90天	12,054	11,414
91至120天	5,942	6,570
121至180天	700	1,012
181至360天	2,003	880
超過360天	<u>167</u>	<u>29</u>
	<u>141,579</u>	<u>163,848</u>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及減值撥回分別為487,000港元及328,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55,000港元及90,000港元)。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78,483	89,118
1至2個月	792	1,050
2至3個月	34	62
超過3個月	859	1,010
	<u>80,168</u>	<u>91,240</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30至60天內結付。應付票據到期期限為120天。

15. 計息銀行借款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信託收據貸款 — 無抵押	71,249	81,603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49,400	49,400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	—	8,000
	<u>120,649</u>	<u>139,003</u>
非即期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17,217
	<u>120,649</u>	<u>156,220</u>

16. 股本

	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762,849,712股(2018年12月31日：762,071,112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76,285</u>	<u>76,207</u>

於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2018年1月1日、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月1日及於2019年6月30日		<u>2,000,0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1月1日		617,750,000	61,775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a)	142,109,312	14,211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b)	<u>2,211,800</u>	<u>221</u>
於2018年12月31日及於2019年1月1日		762,071,112	76,207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c)	<u>778,600</u>	<u>78</u>
於2019年6月30日		<u>762,849,712</u>	<u>76,285</u>

附註：

- (a) 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而言，106,229,312股每股面值為0.10港元的普通股按每股1.98港元的價格發行，並取得現金代價總額(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約210,334,000港元。股份由上市日期起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於2018年6月8日，基於包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按每股1.98港元的價格額外發行35,880,000股每股面值為0.10港元的普通股，並取得現金代價總額(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約71,042,000港元。

- (b)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2,211,800份購股權隨附的認購權已按每股0.594港元的認購價行使，以致發行2,211,800股每股面值為0.10港元的普通股，並取得現金代價總額(扣除開支前)1,313,000港元。行使購股權後，4,147,000港元已從購股權儲備轉移至股份溢價賬。
- (c)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78,600份購股權隨附的認購權已按每股0.594港元的認購價行使，以致發行778,600股每股面值為0.10港元的普通股，並取得現金代價總額(扣除開支前)462,000港元。行使購股權後，1,058,000港元已從購股權儲備轉移至股份溢價賬。

1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本公司設有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統稱「該等計劃」)，以鼓勵及獎勵對本集團營運的成功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相似，惟(i)於上市日期前不能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及(ii)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不同除外。該等計劃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該等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該等計劃於2017年12月15日(「採納日期」)獲批准及採納。除另行註銷或修訂外，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將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10年。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權利可享有股息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表決。

以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於期／年內已發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期／年初	0.594	6,192,600	—	—
期／年內授出	—	—	0.594	9,000,000
期／年內行使	0.594	(778,600)	0.594	(2,211,800)
期／年內沒收	0.594	(259,000)	0.594	(595,600)
期／年末	<u>0.594</u>	<u>5,155,000</u>	<u>0.594</u>	<u>6,192,600</u>

期內，概無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

18. 關聯方交易

- (a) 除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安排及結餘外，本期間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廣州丹迪噹雪糕廠有限公司作出的採購	—	102
向Telenice Company Limited支付的租金開支	<u>930</u>	<u>930</u>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黃達堂先生為該等關聯公司的控股股東。

上述交易乃按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條款訂立。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8,309	8,971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943	1,818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u>270</u>	<u>273</u>
	<u>9,522</u>	<u>11,06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香港、澳門及中國領先的綜合B2B咖啡及紅茶餐飲策劃服務供應商，為商業客戶提供一站式咖啡及紅茶餐飲策劃服務，涵蓋整個咖啡及紅茶採購、加工及分銷價值鏈，且具有港式奶茶的專業知識。除了本集團過往集中經營的B2B咖啡及紅茶餐飲策劃服務業務，有見於食品市場的增長潛力，本集團已擴大業務範圍，於2013年在香港及中國開始急凍肉類業務，並於2015年在香港及於2016年在中國開始急凍預製食品業務。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總收入為517.0百萬港元，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35.5百萬港元減少18.5百萬港元或3.5%。餐飲策劃服務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4.4百萬港元減少24.4百萬港元或6.0%，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80.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速溶混合飲料在中國收入減少所致。食品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1.1百萬港元增加5.9百萬港元或4.5%，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7.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急凍肉類產品的海外銷量增加。毛利與收入相應減幅相符，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1.1%微跌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7%。

業務前景

過去數十年，本集團一直專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的B2B咖啡及紅茶餐飲策劃業務。眼見其他業務領域的發展潛力，本集團繼續致力增強其他「食品及飲料」業務的實力，尤其是急凍加工食品市場。本集團進一步將業務垂直擴展至急凍肉類加工業務，並已啟動項目，包括準備有關基建設備及設計及建立香港簡易急凍肉類加工線。擴張強化了採購客製急凍加工食品的能力，本集團憑藉領先的市場地位及成熟的分銷網絡，將繼續尋找香港及中國食品市場的交叉銷售機會。

於2020年，本集團將與來自瑞士的咖啡機製造商合作推出全自動茶機，與其茶類產品互為補充。本集團已對茶機進行初步可行性研究，包括研究目標市場板塊渠道、建議目標客戶、業務模式／投資計劃（直銷、免租金連同產品分銷）、特定客戶要求的安全標準以及香港與中國兩地的潛在目標銷售額。根據可行性研究以及本集團過去向茶餐廳、酒店及便利店等客戶銷售咖啡機的經驗，本集團相信日後此類自動茶機的需求強勁。目前階段，產品原型的最終版本已告完成。

目睹電子商務渠道帶來的豐富商機，本集團正計劃於2020年推出線上銷售平台。由於香港及中國已形成全民網購的風氣，新線上平台將會吸納客戶。此舉將會深化本集團的市場滲透率，並提升其在香港及中國的品牌認可度及知名度。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35.5百萬港元減少18.5百萬港元或3.5%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17.0百萬港元。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餐飲策劃服務業務的收入減少，部分抵銷食品業務的收入增長。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69.1百萬港元減少10.7百萬港元或2.9%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58.4百萬港元。銷售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餐飲策劃服務產品的原材料成本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66.4百萬港元減少7.8百萬港元或4.7%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8.6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1.1%輕微下跌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0.8百萬港元增加1.9百萬港元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7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定期存款收取的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0.3百萬港元輕微減少0.2百萬港元或0.3%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0.1百萬港元，主要原因為物流開支減少，整體上與收入減幅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6.8百萬港元減少10.7百萬港元或18.8%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6.1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i)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有關上市的非經常性顧問及專業費用，及(ii)確認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相關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減少。

其他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淨額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3百萬港元減少1.6百萬港元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7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減少：(i)貿易應收款項減值，(ii)存貨沖減至可變現淨值；及(iii)外匯虧損。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1百萬港元減少0.2百萬港元或7.4%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9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借款下跌。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2百萬港元減少0.2百萬港元或2.1%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中國內地除稅前溢利減少。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率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8%減少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2%。

期內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溢利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2.6百萬港元增加約7.0百萬港元或21.4%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9.5百萬港元。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1%增加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6%。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經調整溢利

下表列載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期內溢利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經調整溢利^(附註)之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38,432</u>	<u>31,783</u>
加：		
上市相關開支	—	6,791
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相關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開支	<u>1,949</u>	<u>4,839</u>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虧損	<u>706</u>	<u>—</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經調整溢利	<u><u>41,087</u></u>	<u><u>43,413</u></u>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調整溢利達41.1百萬港元，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3.4百萬港元減少2.3百萬港元或5.4%。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經調整溢利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董事認為當中消除了多項非經常性收入、成本及費用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的影響，其會影響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呈報溢利，包括：(i)上市相關開支；(ii)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相關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及(iii)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虧損，並不包括任何與先前判決有關的稅務影響。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除外)並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合共11.2百萬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8百萬港元)。本集團大部分資本開支乃用於購買並出租予本集團客戶的咖啡機的相關用途。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3.0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0.6百萬港元)，主要包括生產機器資本開支的相關合約。

借款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為120.6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156.2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尚未就兩間位於中國內地的倉庫取得房地產所有權證。在完成建設相關倉庫並開始使用前，本集團未有在施工前取得所需的建設工程規劃許可及建築工程施工許可，亦未完成向相關機關備案所需的竣工報告，因此相關機關可能要求本集團拆卸該項建設，並可判處最高達人民幣1.3百萬元(相當於1.5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3百萬元(相當於1.5百萬港元))。2017年12月15日，本集團就其中一個倉庫取得為期兩年的臨時建設許可證。經考慮倉庫的臨時建設許可證獲批准及餘下倉庫目前的申請狀況(目前由相關機關處理中)及本集團法律顧問提供的意見後，董事相信相關機關施加罰款的機會不大，因此並無就相關負債計提撥備。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9年6月30日，基於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22.6%(2018年12月31日：29.1%)。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乃主要由於結付計息銀行借款。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主要源自營運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本集團大部分外幣採購交易以美元計值。另一方面，銷售及支銷則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將考慮就重大外幣風險採取外幣對沖政策。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浮息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監察利率敞口，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規定，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並無面對重大的壞賬風險。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來自對手方違約，最高敞口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確保有充足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一直維持現金池系統，透過集團內公司間賬戶於內部平均分配剩餘的流動資金。視乎各資金協議的具體要求而定，本集團營運公司可直接由本集團的往來銀行或間接透過本公司取得資金。

人力資源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分別於香港及中國僱用239名及274名（2018年6月30日：238名及275名）僱員。

薪酬組合通常參考資歷、經驗、表現及市場條款而制定。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重要僱員。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多類培訓，內容涵蓋職業安全培訓及機器控制培訓等操作技能，及管理系統及商業知識等專業知識，確保有效落實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待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獲全數行使及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本公司就上市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為232.6百萬港元。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預期招股章程內所述其就使用所得款項的計劃將不會出現任何變化。

董事會由上市起已參照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密切監察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並確認先前於招股章程披露的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並無改變。

由上市日期至2019年6月30日期間，所得款項淨額按下列方式動用：

於招股章程列明的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附註)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所得 款項實際用途	於2018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201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所得 款項實際用途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動用金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加強業務組合	93,044	—	93,044	—	93,044
機器及設備的資本投資	46,522	(17,618)	28,904	(11,091)	17,813
擴充至東南亞	23,261	—	23,261	(49)	23,212
產品客制化及開發	23,261	(614)	22,647	(1,484)	21,163
支持銷售及營銷	23,261	(2,265)	20,996	(10,109)	10,887
一般營運資金	23,261	(12,467)	10,794	(10,794)	—
	<u>232,610</u>	<u>(32,964)</u>	<u>199,646</u>	<u>(33,527)</u>	<u>166,119</u>

附註：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使用金額已按照招股章程所述的相同比例及相同方式予以調整，原因為估計所得款項淨額與實際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之間有所差異。

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以作銀行結餘／定期存款。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2.52港仙，於2019年9月24日(星期二)支付予2019年9月6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為確定股東收取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9月6日(星期五)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過戶表格須不遲於2019年9月5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供登記。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12月15日成立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3條訂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鄧貴彰先生(主席)、周裕農先生及王文輝先生。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此外，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對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已發行股份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即至少25%已發行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謹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注重透明度及對其股東及持份者的責任，以增強投資者信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確保本公司符合盡力、負責及專業之要求，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有關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黃達堂先生(「黃先生」)目前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策略及規劃。考慮到黃先生自1978年以來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有助本公司執行業務策略，盡量提升其業務運作的效率。

儘管如此，董事會須不時檢討有關架構，並於適當情況下考慮適當調整。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各自擁有足夠的獨立性及背景及經驗豐富，故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當前安排就權力及授權、問責及獨立決策取得平衡，並為其股東權益提供足夠保障。此外，審核委員會如認為有需要，可隨時直接聯絡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於此情況下屬適當。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其證券買賣守則(「守則」)，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標準，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守則亦適用於擁有或接觸價格敏感資料的特定組別僱員。全體董事回應本公司作出的特定查詢，彼等均確認，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彼等已全面遵守守則。於上述期間，本公司概無發現任何於有關方面的違規事項。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wcoffee.com)刊載。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達堂

香港，2019年8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執行董事為黃達堂先生、鄔錦安先生及樊綺敏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貴彰先生、周裕農先生及王文輝先生。